

宁波色母粒股份有限公司

2024 年度董事会工作报告

2024 年度，宁波色母粒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董事会严格遵守《公司法》《公司章程》及《董事会议事规则》等有关法规制度的规定，认真履行忠实义务和勤勉义务，严格执行股东大会各项决议，积极推进董事会各项决议的实施，不断优化公司法人治理结构，持续提升董事会决策效率及决策水平，为公司持续健康发展奠定了良好的基础。现将 2024 年董事会的工作情况报告如下：

一、2024 年度主要经营情况

2024 年，公司围绕年度经营计划及目标，有序开展各项工作，各项业务稳步推进。公司实现营业收入 49,308.41 万元，较上年同期增长 9.28%；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利润 10,050.33 万元，较上年同期下降 1.41%；扣除非经常性损益的净利润 8,567.12 万元，较上年同期下降 6.19%。

二、2024 年董事会及专门委员会运作情况

2024 年度，公司董事会严格按照相关规定进行会议的筹备、召集、召开。报告期内，公司董事会严格履行对公司各项重大事项的审批决策程序，共召开 8 次董事会会议，其中现场会议 8 次。

【以下为公司董事会及专门委员会运作情况详细说明】：

（一）董事会会议召开情况

序号	召开时间	会议名称	内容（审议通过议案）
1	2024 年 1 月 18 日	第二届董事会第十二次会议	1. 审议通过《2023 年前三季度利润分配预案的议案》； 2. 审议通过《关于召开 2024 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的议案》。
2	2024 年 2 月 6 日	第二届董事会第十三次会议	1. 审议通过《关于董事长、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提议回购股份的议案》； 2. 审议通过《关于以集中竞价交易方式回购公司股份的议案》。

3	2024年4月9日	第二届董事会第十四次会议	<o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 1. 审议通过《关于〈2023年年度报告及其摘要〉的议案》 2. 审议通过《关于〈2023年度董事会工作报告〉的议案》 3. 审议通过《关于〈2023年度总经理工作报告〉的议案》 4. 审议通过《关于〈2023年度财务决算报告〉的议案》 5. 审议通过《关于〈2024年度财务预算报告〉的议案》 6. 审议通过《关于〈2023年度利润分配方案及资本公积转增股本预案〉的议案》 7. 审议通过《关于〈2023年度募集资金存放与使用情况的专项报告〉的议案》 8. 审议通过《关于〈2023年度内部控制自我评价报告〉的议案》 9. 审议通过《关于〈2024年度日常关联交易预计〉的议案》 10. 审议通过《关于确认董事、高级管理人员2023年度薪酬及拟定2024年度薪酬方案的议案》 11. 审议通过《关于使用部分闲置的募集资金及自有资金进行现金管理的议案》 12. 审议通过《关于补选第二届董事会非独立董事的议案》 13. 审议通过《关于董事会秘书代行财务负责人职责的议案》 14. 审议通过《关于公司2024年度向银行申请综合授信额度的议案》 15. 审议通过《关于制定〈会计师事务所选聘制度〉的议案》 16. 审议通过《关于召开2023年度股东大会的议案》 17. 审议通过《关于举行2023年度网上业绩说明会的议案》
4	2024年4月25日	第二届董事会第十五次会议	<o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 1. 审议《关于公司〈2024年第一季度报告〉的议案》。
5	2024年5月27日	第二届董事会第十六次会议	<o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 1. 审议通过《关于变更募集资金专项账户的议案》
6	2024年8月29日	第二届董事会第十七次会议	<o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 1. 审议通过《关于公司〈2024年半年度报告〉及摘要的议案》 2. 审议通过《关于公司〈2024年半年度募集资金存放与使用情况的专项报告〉的议案》 3. 审议通过《关于续聘公司2024年度审计机构的议案》

			4. 审议通过《关于变更公司注册资本、修订公司章程并办理工商变更登记的议案》 5. 审议通过《关于修订公司部分治理制度的议案》 6. 审议通过《关于召开2024年第二次临时股东大会的议案》
7	2024年10月24日	第二届董事会第十八次会议	1. 审议通过《关于公司〈2023年第三季度报告〉的议案》 2. 审议通过《关于将分公司资产、负债、业务及人员划转至全资子公司并对全资子公司增资后注销分公司的议案》
8	2024年11月14日	第二届董事会第十九次会议	1. 审议通过《关于公司补选独立董事的议案》 2. 审议通过《关于召开2024年第三次临时股东大会的议案》

（二）股东大会召开情况

2024年度，公司共召开4次股东大会，全部由董事会召集，董事会规范组织股东大会召开，认真落实各项股东大会决议，推动公司股东大会通过的各项议案顺利实施，确保了广大股东对公司重大事项的知情权、参与权和表决权，有效维护和保障全体股东的利益。具体情况如下：

序号	召开时间	会议届次	内容（审议通过议案）
1	2024年2月5日	2024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	1. 审议通过《关于公司〈2023年前三季度利润分配预案〉的议案》
2	2024年5月16日	2023年度股东大会	1. 审议通过《关于〈2023年年度报告及其摘要〉的议案》 2. 审议通过《关于〈2023年度董事会工作报告〉的议案》 3. 审议通过《关于〈2023年度监事会工作报告〉的议案》 4. 审议通过《关于〈2023年度财务决算报告〉的议案》 5. 审议通过《关于〈2024年度财务预算报告〉的议案》 6. 审议通过《关于〈2023年度利润分配方案及资本公积转增股份预案〉的议案》 7. 审议通过《关于〈2023年度募集资金存放与使用情况的专项报告〉的议案》 8. 审议通过《关于〈2023年度内部控制自我评价报告〉的议案》 9. 审议通过《关于2024年度日常关联交易预计的议案》

			10. 审议通过《关于确认董事、高级管理人员 2023 年度薪酬及拟定 2024 年度薪酬方案的议案》 11. 审议通过《关于确认监事 2023 年度薪酬及拟定 2024 年度薪酬方案的议案》 12. 审议通过《关于使用部分暂时闲置的募集资金及自有资金进行现金管理的议案》 13. 审议通过《关于补选第二届董事会非独立董事的议案》 14. 审议通过《关于公司 2024 年度向银行申请综合授信额度的议案》 15. 审议通过《关于制定〈会计师事务所选聘制度〉的议案》
3	2024 年 9 月 19 日	2024 年第二次临时股东大会	1. 审议通过《关于续聘公司 2024 年度审计机构的议案》 2. 审议通过《关于变更公司注册资本、修订公司章程并办理工商变更登记的议案》 3. 审议通过《关于修订公司部分治理制度的议案》
4	2024 年 12 月 2 日	2024 年第三次临时股东大会	1. 审议通过《关于公司补选独立董事和董事会专门委员会委员的议案》

（三） 独立董事履职情况

2024 年，公司独立董事均严格遵守有关法律法规、《公司章程》和《公司独立董事工作制度》等相关规定，本着对公司、股东负责的态度，认真、勤勉地履行了独立董事的职责。独立董事按时参加股东大会、董事会、专业委员会等会议，积极参与公司重大事项的决策，依法依规出具独立意见和召开独立董事专门会议审议关联交易事项，积极维护公司及全体股东的合法权益；并充分了解公司经营状况、内部控制体系的建设及董事会决议的执行情况等，为公司经营和发展提出了合理的意见和建议。报告期内，公司独立董事履职情况如下：

董事姓名	应出席董事会	现场出席董事会次数	以通讯方式参加董事会次数	委托出席董事会次数	缺席董事会次数	是否连续两次未亲自参加董事会会议	应出席专业委员会	出席专业委员会	出席股东大会次数
包建亚	8	7	1	0	0	否	5	5	4
周奇嵩	8	7	1	0	0	否	4	4	4

于卫星	8	5	3	0	0	否	1	1	3
钟明强	0	0	0	0	0	0	0	0	1

注：独立董事于卫星先生于 2024 年 11 月 5 日因个人原因辞任公司独立董事和董事会战略委员会委员一职；公司于 2024 年 11 月 14 日召开第二届董事会第十九次会议、于 2024 年 12 月 2 日召开了 2024 年第三次临时股东会，审议通过了《关于公司补选独立董事和董事会专门委员会委员的议案》，同意钟明强先生成为公司的独立董事和董事会战略委员会委员。

（四）董事会下设委员会运行情况

1、董事会审计委员会

报告期内，公司董事会审计委员会根据《公司章程》、《董事会审计委员会工作细则》的有关要求，认真履行了监督、检查职责。对公司财务报告、内部控制情况、内外审计机构的工作情况、募集资金存放与使用等进行审议，对公司财务审计工作进行了有效的监督。

2、董事会薪酬与考核委员会

报告期内，公司薪酬与考核委员会根据《公司章程》、《董事会薪酬与考核委员会工作细则》，审查公司董事（非独立董事）及经理人员的履行职责情况并对其进行年度绩效考评；完善了公司整体薪酬结构体系，建立了与公司业绩和个人绩效奖金紧密挂钩的激励机制，为公司业绩长期持续发展奠定了人力资源的竞争优势。

3、董事会战略委员会

报告期内，公司董事会战略委员会严格按照相关法律法规及《公司章程》、《董事会战略委员会工作细则》的有关规定积极开展相关工作，结合行业发展态势和公司发展的实际情况，就涉及公司重大战略发展的事项进行研究并提出意见或建议。

4、董事会提名委员会

报告期内，公司董事会提名委员会严格按照《公司章程》、《董事会提名委员会工作细则》的相关要求，秉承勤勉尽职的态度履行职责，在公司高级管理人员的选任方面发挥了重要作用。

（五）公司信息披露工作及投资者关系管理

1、信息披露工作情况

报告期内，公司董事会严格遵照信息披露的相关法律、法规和规范指引以及《公司章程》、《公司信息披露制度》等有关规定，及时、公平地履行了信息披露义务，保证公司信息披露的真实、准确、及时、完整，简明清晰、通俗易懂，不存在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通过让投资者及时了解并掌握公司经营动态、财务状况、重大事项的进展及公司重大决策等情况，以确保投资者知情权，最大程度保证投资者的合法权益，正向提升了公司在资本市场的形象。

2、投资者关系管理工作情况

报告期内，公司通过业绩说明会、投资者调研接待、互动易平台问题答复、接受日常电话咨询等方式，为广大投资者提供公开、透明的互动平台。2024年，公司开展了公司业绩说明会1次，机构投资者实地调研及电话会议沟通合计5次，互动易问题回复72个，就公司战略规划、公司治理、经营业绩以及投资者关心的其他事项等与广大投资者进行准确、及时和清晰的沟通。公司在做好未公开信息保密工作的前提下，能够专业、全面、客观对投资者咨询进行解答，帮助投资者更好地了解公司实际状况和发展前景。通过这一系列工作，公司与投资者之间形成良性互动，向投资者及社会公众传递了公司价值，保护了投资者的合法权益，正向提升了公司在资本市场的形象。

三、2025年董事会工作重点：

2025年，公司董事会将继续发挥在公司治理中的核心引领作用，确保日常工作的扎实与高效。董事会将紧密围绕公司的实际情况和发展战略，秉持对全体股东负责的原则，科学高效地决策重大事项，以实现股东和公司利益的最大化。

（一）扎实推进信息披露工作，提高信息披露质量

公司董事会将严格遵循各项法律法规、部门规章以及规范性文件的具体要求，切实履行信息披露义务，确保信息披露的及时性、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进一步强化内部信息管控力度，优化信息管理制度，严密做好未公开信息的保密工作，杜绝信息泄露风险。不断提升信息披露工作的专业素养与业务水平，确保公司运营全过程的规范透明，增强市场对公司的信任度与认可度。

（二）持续深耕投资者关系管理工作，加强投资者关系管理

投资者关系管理方面，公司将以广大投资者的切身利益为出发点，通过公司

官方网站、巨潮咨询网站和互动易平台、新媒体平台、电话、传真、邮箱和邀请投资者来公司参观考察等方式，采取股东会、投资者说明会、路演、投资者调研、证券分析师调研等形式，开展多方位的沟通和交流，便于投资人加深对公司的了解，促进双方良好、和谐的投资者关系。

（三）做好公司三会换届工作

公司按《公司法》、《深圳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自律监管指引第2号——创业板上市公司规范运作》等法律法规做好公司股东会、董事会等三会换届相关工作。

（四）持续做好投资者回报

公司将综合考虑财务状况、盈利能力和未来发展规划等因素，根据《公司法》和《公司章程》等法规制定和执行利润分配方案，持续回报股东，与全体股东共同分享公司发展的经营成果。

（五）持续强化规范运作与治理效能

董事会将始终坚守对公司及全体股东高度负责的理念，坚定不移地遵循规范运作准则，秉持科学决策方法。紧密结合公司实际运营状况与市场动态，精准推进公司发展战略落地实施，全力推动年度各项经营指标顺利达成，持续增强公司的综合竞争力，助力公司实现持续、健康、稳定的高质量发展。

宁波色母粒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25年4月23日